

112776

社會黨議員對於徵收資本累進稅一點，亦反對甚烈。當此法案提交衆院時，經過劇烈之辯論，始於六日以三十一票對二四九票通過。提交參院後，財委會首以二十六票對六票之多數予以否決，八日參院復以二一四票對四七票又三八票棄權，決定拒不加以討論。至此勃魯姆內閣遂不得不提出辭職矣。

勃魯姆辭職後，勒勃倫總統即命急進社會黨前國防總長達抗第組織將閣，達氏拜命後即着手進行，並徵求社會黨員參加，但爲拒絕，至十日，達賴第內閣卒告成立，達氏自任總理兼國防部長，旭丹任協理，所長一席則屬龐萊。至財政、內務與司法三部則由馬贊陶薩諾特與利諾分任。新閣於十二日出席國會，宣讀施政方針，宣言書首稱：歐局危機四伏，國步維艱，務當舉國團結一致，以紓患難，目前急務，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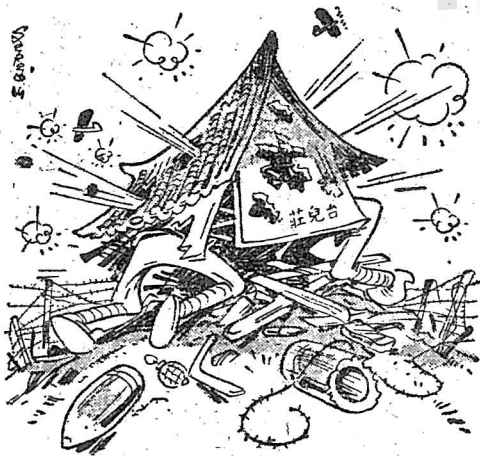
在增強國防，然欲達此目的，必刷新財政，以增加工業生產而後可。關於外交政策，認爲保障和平，爲法國主要目的，然法國邊境，殖民地，及其交通要道，倘遭外國壓迫，則非法國所能忍受。境內外國僑民之不安分者，此後亦不能再加寬恕。關於勞工政策，主張完成現代勞工法典各項社會法律，必須加以實施云。政府同時提出財政法案，其正文僅一條，即要求國會授予全權，至本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其理由書中，對於前內閣所提財政狀況說明書，頗加讚揚，並稱：現內閣所擬採取之財政措置，首在彌補預算虧空，並當使工商業恢復繁榮，俾經濟狀況，得以切實改善云。衆院對於新閣施政方針，當投票予以信任，同時參院方面亦以二八八票對一票之多數通過，政府財政法案。自此法內閣又暫告一段落矣。

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

斛泉

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於三月二十九日開幕後，當日下午舉行預備會議，推

定蔣中正、汪兆銘、居正、于右任、李宗仁、吳敬恆、馮玉祥、戴傳賢、陳果夫、孔祥熙、丁惟汾、巴文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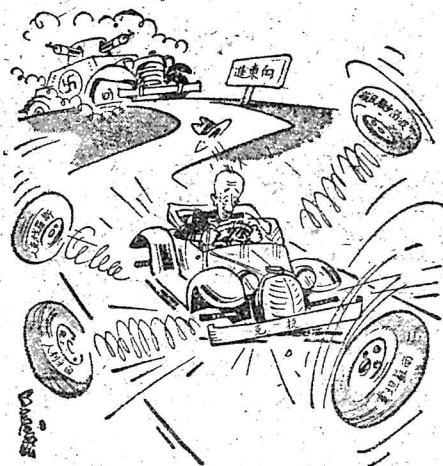
世界小諷刺

台兒莊爭奪戰的結果，敵人是失敗而退了。

中國現正從事於四千餘年歷史上未曾有的民族抗戰，此抗戰之目的在於抵禦帝國主義之侵略，以救國家民族於垂亡，同時於抗戰之中加緊工作，以完成建國之任務，在中國歷史上民族戰爭，不乏其例，然其關係，從未有如今日之深且鉅者，日本帝國主義之侵略，在政治上，將使中國失其獨立與自由，在經濟上，將使中國永滯於產業落後之境遇，而為日本工商業之附庸，遠非以前歷史上一時的暫時軍事失敗，或政治失敗可比，以此之故，吾人當竭其全力，為國家民族爭取生存，與獨立，同時根據三民主義，繼續不斷完成政治上經濟上之建設，俾中國獲得自由平等於世界，吾人亦知中國目前，若能得和平之環境，則此等建設完成當較易，然日本帝國主義之侵略，著著深入，已使和平歸於絕望，此次抗戰，在事實上，為必然發生，且無可避免，吾人不能望於和平中謀建設，惟當使抗戰與建設同時並行，是則救亡之責任，與建國的責任，實同時落於吾人之肩，惟望全國同胞，以一致之團結，為共同之負荷，使此捍禦外侮，復興民族之使命，得以完全達到，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開會之際，對於抗戰以來，殉職及殉難之同胞同志，深致哀敬，對於在被佔領區域中，備受苦難之同胞同志，深致慰勉，同時對於在各戰區暨後方以至海外努力中之全體同胞同志，竭其忠誠，貢獻一言，自去歲七月蘆溝橋事變突發，蔣中正同志，即昭告全國，認此為國家民族之最後關頭，蓋自塘沽協定以來，吾人所以忍辱負重，以與日本周旋，無非欲停止軍事行動，採用和平方法，先謀北方各省之保全，再進

而謀東北四省問題之合理解決，在政治上以保持主權及行政之完整為最低限度，在經濟上以互惠平等為合作原則，日本於此悍然不顧其壓迫，而猶以無領土野心為言，抑知領土與主權不可分離，中國若於其領土以內，不能保持其主權，及行政之完整，則所謂領土，失其意義，經濟合作，若不以互惠平等為原則，則將成為片面的掠奪，是以殖民地式中國而已，吾人雖備受橫逆，仍願以最大之忍耐，期待日本之覺悟，二十四年十一月，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猶鄭重聲明，「和平未至完全絕望，決不放棄和平，犧牲未至最後關頭，決不輕言犧牲」，迄於二十六年七月以前，本此方針，未嘗少變，乃日本棄和平解決之方法而不用，突然以兵力，進攻蘆溝橋，繼之以進陷北平，旁及天津，無故殺掠我人民生命財產，摧毀我文化經濟之建設，為狀之參，世所罕見，其處心積慮，無非欲以殘忍手段，威脅我民族，使我北方各省先受其統制，夫北方各省之存亡，即中國之存亡也，北方各省為中國文化之發源地，經濟之心臟，有史以來，一切文化皆自黃河流域以次擴及於長江流域，西江流域，無北方各省，則中國之文化，將歸於枯竭，至於物產，不特農產物，為人民所資以為生，礦產如煤如鐵，尤為中國工業之所憑藉，無北方各省，則中國之經濟，無由發展，以成為現代之國家，即無以自立於世界，故北方各省，若不能保全，則東北四省問題，永無合理解決之望，中國領土之全部，亦將淪胥以亡，吾人認此為國家民族之最後關頭，其意義其如此，吾人當未至最後關頭，曾以絕大之決心與勇氣，從事於忍

捷克號汽車的車輪已四散紛飛，而後面卅字戰車又愈追愈近，東歐情勢是顯得非常緊張了。



耐，既至最後關頭，則不得不以絕大之決心與勇氣，從事於犧牲，自全面抗戰開始以來，將士死傷，爲數逾五十萬，非武裝的人民橫被屠殺，爲數尙不可紀，婦女同胞所受之殘酷，更爲吾人所不忍言，至於政府人民，一切心力物力之建設，亦爲敵人破壞之對象，而夷爲灰燼，然吾同胞同志之血，必非徒流者，此次抗戰爲國家民族存亡所繫，人人皆當獻其生命，以爭取國家民族之生命，吾同胞同志之血，一點一滴，皆所以使四萬五千萬之人心凝結爲一，以爲中國之金城湯池，即此心力物力之夷爲灰燼者，亦必於灰燼之中，發生熱力，爲中國之前途燒其光明之炬，最後勝利之獲得，不特領土主權，及行政之完整，可以確保自由平等之國家，亦可由此以實現，吾同胞同志，惟有拚力以赴，不達目的，決不中止，抗戰之目的如上所述，吾人爲達此目的，決不辭任何之犧牲，惟吾人鄭重聲明，吾人之本願在和平，吾人之最終希望仍在和平，惟吾人所謂和平，乃合於正義之和平，必如是，然後對內得以自立，對外得以共存，必如是始爲真正之和平，永久之和平，若舍正義而言和平，非和平也，屈服而已，和平所以防止侵略，屈服所以助長侵略，中國若怵於日本之暴力以屈服，謀一時之苟安，則將降爲日本之殖民地，民族失其生存獨立，國家之自由平等，更無可望，爲中國計，豈容出此，即爲日本計，若遂其侵略之圖，則窮兵黷武，永無底止，勢必重困其民，以害人者自害，爲世界計，而侵略之焰，既煽揚於東亞，勢必延燒及於世界，使各國人民，同罹兵兇戰危之禍，凡此皆助長侵略之必然結果，而爲吾人所斷然不欲爲者，以此之故，中國對於日本，既明示以抗戰之

目的，更本必死之決心，盡可能之努力，以赴此目的，必使日本瞭解於中國之目的，知中國終不可以暴力屈服，幡然變計，放棄其侵略主義，更與中國謀合於正義之和平，然後中日共存之希望始達，太平洋之危機始息，世界和平始得到真實之保障，中國此次抗戰，實爲東亞百年之大計，非惟對於日本國民，無所仇恨，且期待其促成日本軍閥最後之覺悟，以中國之廣土民衆，數十年來與各國之經濟貿易已交織爲不可分離之網，日本無論其爲蠶食爲鯨吞，惟有使太平洋之國際均衡，不可得而再建，日本非徒自陷於中國境內長期抗戰之困難，抑且自絕於世界愛好和平之人類，而自淪於孤危，日本國內明識之士，其抑輻然有所動於中乎，歐洲大戰以後，各國怵於戰禍之重作，謀和平之永保，因以有國聯盟約九國公約及非戰公約之規定，中國夙以和平爲職志，自加入諸約以後，所致力者，惟在於「盡文明國應盡之義務，以享文明國應享之權力」，一面盡其所能，以從事於現代國家之建設，一面與各國和衷共濟，以謀不平等條約之廢除，數年以來，循此軌道力向前進，不幸九一八事變突發，中國仍遵守盟約之規定，避免戰爭之手段，斷得和平之解決，直至去歲七八月間，鑒於日本無止境之侵略，始決定自衛，從事抗戰，從中國立場言，則爲捍禦外侮，爲國家民族爭取獨立生存，從國際立場，則爲維護條約之尊嚴，對於破壞條約，甘爲戎首者，予以堅決之抵抗，以是之故，凡愛好和平之國家，自政府以至人民，莫不同情中國，譴責日本，中國當抗戰期間，得此等道德上之同情與援助，至爲感奮，徒以各國間，各有其利害之衝突，對於維持和平，反

新式的維也納華爾茲舞



— St. Louis Post-dispatch —

德國併吞奧國後，又準備吞下捷克了。



— Washington Post —

對侵略，雖知其義有當，然既汲汲內顧，又徘徊於互相觀望之中，遂不能以一致之努力，為共同之行動，此深可缺憾者，加以各國間，或以政治上之主義與制度不同，或以經濟上之立場與見地不同，已漸成對峙之形勢，而繁然各殊之利害關係，又參伍錯綜於其間，遂使國際關係亦陷於複雜之境，其變遷離合之所至，或將釀成不可解之糾紛，此尤舉世所引為深憂者。中國以立國的基本精神而論，自有三民主義為最高之信仰，惟當努力以求其實現，決不曲意籠罩，以自喪其所安，以經濟的建設而論，總理所著建國方略，實業計劃，對於歡迎外資，開發利源，已有詳明之提示，任何友邦，苟根據互惠平等之原則，以謀經濟之合作，中國無不樂於接受，以期獲得人類之共同繁榮，此為中國經濟建設之已定方針，決不輕有所移易，中國今日對外關係，惟當謹守以下兩原則，其一，對於曾經參加之維持國際和平之條約，必確實遵守，其二，對於世界各國既存之友誼，必繼續不懈，且當更求其增進，中國目知為貧弱的國家，平日所汲汲者，惟在力自振發，以致中國於自由平等，際此空前之國難，亦惟有依靠自力，艱苦奮鬥，以自拔於危亡，決不稍存倖僥之念，以成倚賴之習，惟有當為世界各先進國家告者，世界和平，不可分割，一部分之利害，即全體之利害，故每一國家，謀世界之安全，即所以謀自國之安全，不可不相與戮力，以致力於保障和平，制裁侵略，俾東亞已發之戰禍終於遏止，而世界正在醞釀中之危機，亦於以消弭，此則不惟中國實受其益，世界和平，胥繫於此矣，以上所述，為外交方針，至於內政方針，實與外交方針相為表裏，蓋建國大業，以三

民主義為最高指導原則，外交方針，內政方針，皆由此出發，從外交言之，致中國於自由平等，從內政言之，求所以致中國於自由平等之道，故其精神，實為一貫，吾人本此精神，以從事抗戰，同時本此精神，以從事建國，蓋吾人此次抗戰，固在救亡，尤在使建國大業，不致中斷，且建國大業，必非俟抗戰勝利之後，重行開始，乃在抗戰之中，為不斷的進行，吾人必須於抗戰之中，集合全國之人力物力，以同赴一的，深植建國之基礎，然後抗戰勝利之日，即建國大業告成之日，亦即中國自由平等之日也，世人於此有所未察，以為建國大業必有俟於抗戰勝利之後，此不惟浪費中國之時間與精力，且不明抗戰與建國之關係，蓋非抗戰則民族之生存獨立，且不可保，自無以遂建國大業之進行，而非建國，則自力不能充實，將何以捍禦外侮，以求得最後之勝利，吾人誠能究心，三民主義之最高指導原理，則知抗戰建國二者之相資相輔，以相底於成，有必然者，茲揭其要點如左：

(一) 民族主義，第一屆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關於民族主義，有兩方面的意義，一則中國民族自求解放，二則中國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先就第一方面言之，抗戰之目的，在於求民族之生存獨立，必民族爭回生存獨立，然後此民族所建立之國家，始有自由平等之可望，從前國內之人道主義者，多抱世界主義的理想，社會主義者，又往往信仰國際主義，實不知民族精神，若不能喚起，則思想為之混亂，意志為之散漫，情緒為之薄弱，其團結以不能堅固，行動因以不能統一，外侮一至，內潰之象立時呈現，歷史上亡國之禍，胥由於此也，故吾同胞，必當深切認識

抗戰之際，維有本於民族主義以發揚民族之固有道德，恢復民族之自信力，使此四萬萬五千萬之人心，凝結為一堅如金石，知政治之自由，為吾民族生存之保障，經濟之自由，為吾民族生存之憑藉，惟能合吾民族之力，以共保之，乃能合吾民族以共事之，民族主義於抗戰期間，能充分發揮其精神與力量，則此精神與力量，為今日捍禦外侮之要素，亦即他日復興民族之基礎也，就第二方面言之，中國境內，各民族以歷史的演進，本已融合而成為整國的國家，且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已對於諸少數民族，預為之諸言矣，「於反對帝國主義及軍閥之革命獲得勝利以後，當組織自由統一的」各民族自由聯合的「中華民國」，此實為對於諸少數民族最大之諾言，而此諾言之實踐，必有待於此次抗戰之獲得勝利，蓋惟根於自由意志之統一與聯合，乃為真正之統一與聯合，在未獲得勝利以前，吾境內各民族，有同受日本之壓迫，無自由意志之可言，日本口中之民族月決語，其作用誘惑而已，煽動而已，語其結果，領土之零星分割而已，民衆之零星撈騙而已，日本知此廣大之領土與繁庶之民衆，非可以一口吞滅，故必取而嚼分之，嚼切愈細，吞滅愈易，其所以製造傀儡，惟日汲汲，如恐不及，職由於此，故吾同胞，必當深切認識，惟抗戰乃能解除壓迫，惟抗戰獲得勝利，乃能組織自由統一的各民族自由聯合的中華民國，各民族今日致力於抗戰，即為他日享有自由之左券也，綜此兩方面言之，以民族主義，充實抗戰之力量，以抗戰之獲得勝利，而民族主義之目的完全貫徹，於理於勢，無可疑者。

(二)民權主義，抗戰之勝負，不僅取決於兵力，尤取決於民力，民力之發展與民權之增進，相為因果，故組織民衆訓練民衆，為發展民力之必要工作，亦為增進民權之必要條件，惟有宜注意者，第一組訓練之目的，在養成民衆之自衛能力，與自治能力，前者屬於軍事，後者屬於政治，兩者並重，無自衛能力，則所謂自治，無發育之餘地，而無自治能力，則所謂自衛亦失其根本，故抗戰期間，對於民衆，授以軍事組織，軍事訓練，以養成軍國之資格，固為當務之急，而政治組織，政治訓練，則先之以地方自治條件之完備，繼之以進而參預中央政事，凡建國大綱之所規定者，皆當於此謀所實現，第二，組織訓練必富有整然之系統，然後能以簡馭繁，有條不紊，蓋民權主義，與自由主義，固相為因果，然在革命已告成功之國家，政治之自由，猶當存在於不妨害國體政體之範圍內，至於革命期間，則政治之統一，較政治之自由為急，軍政訓練，實為勢之所不容，已而當對外抗戰，則雖在憲政時代之國家，亦必授權政府，俾得集中人民之力量，統一人民之言論與行動，以同赴於國家至上之目的，當此之際，在議會及在社會間，雖然各殊之政黨，亦必相約為政治的休戰，以一人民之心思耳目，蓋自由與統一，似相反而實相成，無自由則人民無自發的情緒，以從事於同仇敵愾，無統一則以意思之龐雜，而致行動之紛歧，抗戰力量，由之減削有必然者，以此之故，抗戰期間，政府對於人民之自由，必加以尊重，同時亦必加以約束，使得自由於一定限度之中，約束既定，政府人民，共同努力，見之實行，庶幾自由與統一之能兼顧，以上二者，為組織民衆，訓練民衆之指導原則，

至於政治機構，更有當鄭重聲明者，戰事既起，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所議決，關於國民大會之召集，憲法之制定頒布，不得已而延期，政府此時，惟有依據國民會議所制定頒布之法，以行使治權，惟為適應戰時之需要計，應就各機關組織，加以調整，使之趨於簡單化，有力化，並應設置國民參政機關，俾集中全國賢智之士，以參與大計，惟值此非常時期，政府自不能不有緊急處分之權，俾臨危處變，有所應付，要而言之，民衆方面，則注意於能力之養成，政府方面，則注意於機能之適應，此固所以充實抗戰之力量，而民權之基礎，亦於此建立，則抗戰勝利之日，結束軍事，推行憲政，以完成民權主義之建設，為勢固至順也。

(三)民生主義，總理民生主義中，曾指出中國今日陷於赤貧舉國之中，祇有大貧小貧之別，抗戰既起，日本軍隊蹂躪所及，農村則廢舍為墟，田園生產，化為燼餘，都市則新興工業，悉被摧殘，近年以來，政府之所懷淡經營，以及私人企業家拮据掙紮之所得，皆蕩析以盡，凡此皆痛舉國之中，無論何人所同受也，日本帝國主義之侵略，其最大目的，其過於憑藉軍事的勢力，以施行經濟的掠奪，詳言之，則為原料之榨取，市場之壟斷，在佔領區域內，從事礦產及農產物品，搜括鐵，棉花，羊毛，尤取之惟恐不盡，同時破壞中國新興之一切工業，紡織機器，麵粉機器，搬運一空，不能搬運者，則粉碎之無子遺，凡此皆欲摧折中國現代工業之萌芽，使永遠居於原料供給之地位，一切工業品皆仰其鼻息，不能自行製造也，循是以往，不但經濟建設無從說起，國計民生，亦惟有日即於凋敝，生計既

絕，生命隨之，政治自由之喪失，其結果為亡國，經濟自由之喪失，其結果將至於滅種，此不能以歷史上之外患為例者也，中國為農業國家，大多數人民皆為農民，故中國之經濟基礎，在於農村抗戰期間，首宜謀農村經濟之維持，更進而加以獎進，以謀其生產力之發展，至於新興工業，直接間接關係抗戰至深且鉅，必須令政府與人民之力，於最短期間，謀其復興，凡此增進戰時農工生產，以奠立戰後經濟基礎，諸其條理，雖經緯萬端，而扼要言之，不外三點，第一舉國人民，當以極端之節約，極端之刻苦，以從事於生產，資本之累積，與產業之振興，近世新興諸國，莫不循此，吾人亦宜借鏡者也，第二舉國人民皆當認定此時所急，惟在抗戰，惟在求抗戰之勝利，一切產業復興之計劃，皆當集中於此，蓋此次抗戰為國家民族存亡所繫，國家民族之利益，大於個人之利益，必當以國家民族之利益為共同之目的，即使平日因其地位或其職業利害，感情各有不同，或覆巢之下，斷無完卵，惟有向共同之目的而共同邁進，乃可以救國家民族，且即以自救，第三，抗戰期間關於經濟之建設，政府必當根據民生主義之信條施行計劃經濟，凡事業之宜於國營者，由國家籌集資本，從事興辦，務使之趨於生產的合理化，且必制節舊度樹之楷模，其宜於私人企業者，由私人出資興辦，於國家的整個計劃之下，受政府的指導及獎勵，為有利的發展，私人企業，既因國家的銀行與重工業及交通網之發達，而遂其生長，則於節制資本之目的，既無違背，而私人企業心亦得所滿足，不惟直接關係國防的經濟事業，得以活潑進行，即關於社會普遍繁榮的經濟事業，亦因

全國代表大會，製定外交軍事政治經濟民衆教育各綱領，議決公布，使全國力量，得以集中團結而實現總動員之效能，其綱領如左：

(甲)總則 一、確定三民主義，暨總理遺教，爲一般抗戰行動及建國之最高準繩，二、全國抗戰力量，應在本黨及蔣委員長領導之下，集中全力，奮勵邁進。

(乙)外交 三、本獨立自主之精神，聯合世界上同情於我之國家，及民族，爲世界和平與正義共同奮鬥，四、對於國際和平機構，及保障國際和平之公約，盡力維護，並充實其權威，五、聯合一切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略之勢力，制止日本侵略，樹立並保障東亞之永久和平，六、對於世界各國現存之友誼，當益求增進，以擴大對我之同情，七、否認及取消日本在中國領土內以武力造成之一切偽政治組織，及其對內對外之行爲。

(丙)軍事 八、加緊軍隊之政治訓練，使全國官兵，明瞭抗戰建國之意義，一致爲國效命，九、訓練全國壯丁，充實民衆武力，補充抗戰部隊，對於華僑回國效力疆場者，則按照其技能施以特殊訓練，使之保衛祖國，十、指導及援助各地武裝人民，在各戰區司令長官指揮之下，與正式軍隊配合作戰，以充分發揮保衛鄉土，捍禦外侮之效能，並在敵人後方發動普遍的游擊戰，以破壞及牽制敵人之兵力，十一、撫慰傷亡官兵，安置殘廢，並優待抗戰人員之家屬，以增高士氣，而爲全國動員之鼓勵。

(丁)政治 十二、組織國民參政機關，團結全國力量，集中全國之思慮，與識見，以利國策之決定與推行，十三、實行以縣爲單位，改善並健全民衆之自衛組織，施以訓

練，加強其能力，並加速完成地方自治條件，以鞏固抗戰中之政治的社會的基礎，並爲憲法實施之準備，十四、改善各級政治機構，使之簡單化，合理化，並增高行政效率，以適合戰時需要，十五、整飭綱紀，責成各級官吏，忠勇奮鬥，爲國犧牲，並嚴守紀律，服從命令，爲民衆倡導，其有不忠職守，貽誤抗戰者，以軍法處治，十六、嚴懲貪污官吏，並沒收其財產。

(戊)經濟 十七、經濟建設應以軍事爲中心，同時注意改善人民生活，本此目的，以實行計劃經濟，獎勵海外人民投資，擴大戰時生產，十八、以全力發展農村經濟，獎勵合作，調節糧食，並開墾荒地，疏通水利，十九、開發礦產，樹立重工業的基礎，鼓勵輕工業的經營，並發展各地之手工業，二十、推行戰時稅制，澈底改革財政行政，二十一、統制銀行業務，從而調整工商業之活動，二十二、鞏固法幣，統制外匯，管理進出口貨，以安定金融，二十三、整理交通系統，舉辦水陸空聯運，增築鐵路，公路，加開航線，二十

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

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關於民權部份，有以下數語「至於政治機構，更有當鄭重聲明者，戰事既起，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所議決，關於國民大會之召集，憲法之制定頒佈，不得已而延期，政府此時，惟有依據國民會議所制定頒佈之法，以行使治權，爲適

四、嚴禁奸商壟斷居奇，投機操縱，實施物品評價制度。(己)民衆運動 二十五、發動全國民衆組織農工商學各職業團體，改善而充實之，以有錢者出錢，有力者出力，爲增取民族生存之抗戰而動員，二十六、在抗戰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與以合法之充分保障，二十七、救濟戰區難民，及失業民衆，施以組織及訓練，以加強抗戰力量，二十八、加強民衆之國家意識，使能輔助政府，肅清反動，對於漢奸嚴行懲辦，並依法沒收其財產。

(庚)教育 二十九、改訂教育制度，及教材，推行戰時教程，注重於國民道德之修養，提高科學的研究，與擴充其設備，三十、訓練各科專門技術人員，與以適當之分配，以應抗戰需要，三十一、訓練青年，俾能服務於戰區及農村，三十二、訓練婦女，俾能服務於社會事業，以增加抗戰力量。

劍山

應戰時之需要計，應就各機關組織，加以調整，使之趨於簡單化，有力化，並應設置國民參政機關，俾集中全國賢智之士，以參與大計，「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所通過之中國國民黨抗戰建國綱領第十二項亦規定組織國民參政機關，四月十二日國內各報佈露國民參政會組